

证券代码：831855

证券简称：浙江大农

公告编号：2023-051

##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0 月 12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15:00—2023 年 10 月 12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

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855	浙江大农	2023年10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会议。

#### (七) 会议地点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沿河北路299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王靖先生、鲍先启先生、张伟民先生、张旭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柴斌锋先生、王洪阳先生、孙民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具体投票议案如下：

- 1.1 《关于提名王靖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2 《关于提名鲍先启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3 《关于提名张伟民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4 《关于提名张旭波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5 《关于提名柴斌锋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6 《关于提名王洪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7 《关于提名孙民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 (二) 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了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正常运行，公司拟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股东推荐，提名彭宗元、林仁勇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计算。

具体投票议案如下：

- 2.1 《关于提名彭宗元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2.2 《关于提名林仁勇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 (三) 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上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

(四)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5)。

(五)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上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6)。

(六)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  
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上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7)。

(七) 审议《关于修订〈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方信息披露平台  
(www. bse. cn)上披露的《承诺管理制度》(公告编号: 2023-058)。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三);

上述议案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二);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3 年 10 月 11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横街镇沿河北路 299 号公司会议室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史良贵；联系电话：0576-8264786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二)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浙江大农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2 日